##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上半年硕士学位申请、审核程序(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截止时间	工作项目	工作要求	责任人	备注
3月15日前	学位申请预审	满足培养方案相关要求的学位申请人向系中心上交已初步定稿的学位论文及相关申请材料,由系中心组织学位论文预审。涉及材料如下: 1. 硕士学位论文(学位论文的工作时间从开题时计算不少于1年)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表(校外导师和校内导师签名)	学位申请人 导师 预审专家 研究生秘书	学位论文预审可采用答 辩形式或评阅形式
3月24日前	个人信息维护 提交学位论文 送审申请	学位申请人通过" <u>研究生学籍基本信息</u> "模块确认个人学籍基本信息,通过" <u>研究生学位申请</u> "模块上传《学位论文预审表》、盲审版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完成学位论文送审申请,并向系中心提交《复旦大学硕士学位申请书》	学位申请人	
	导师审核学位 论文	导师通过" <u>研究生学位论文导师审核</u> "模块审核盲审版 学位论文	导师	导师审核论文截止时间 3月24日12:00
3月31日前	学位论文相似 度检测 确定论文送审 名单	学院负责对学位论文进行相似度检测,并通过" <u>研究生</u> 学位论文送审申请审核管理"模块确定论文送审名单学院向学位办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相似度检测情况汇总表》(包含送审名单)	研究生秘书 导师 专家小组	
3月31日后	学位论文抽检	由信息系统随机确定学校抽检对象,由学位办负责聘请 2位相关专家进行双盲评审,送审论文直接取自" <u>研究</u> 生学位论文送审申请审核管理"的电子版盲审论文	学位申请人 研究生秘书 学位办公室	
	指定答辩秘书	教学办指定答辩秘书	学院负责人	答辩秘书由硕士学位获 得者或具有中级及以上 职称人员担任
	学位论文评阅	非学校抽检对象,由学院聘请2位与学位论文研究领域相关的专家(导师除外)评阅论文。线下评阅方式涉及材料如下: 1. 硕士学位论文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 3. 评阅人聘书	学位申请人 导师 答辩秘书 研究生秘书 学院负责人	论文评阅人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 <b>外单位的同行专家至少1人</b> )学位论文封面须同时有中英文题目,双面打印
	维护评阅信息	答辩秘书通过" <u>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管理</u> "模块维护评阅信息	答辩秘书	
5月18日前	答辩申请及审 批	核	学位申请人 答辩秘书 研究生秘书 学院负责人 分委员会主席	答辩委员应当是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应有外单位的同行专家( <b>至少1人)</b>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上半年硕士学位申请、审核程序(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截止时间	工作项目	工作要求	责任人	备注
	维护答辩安排	答辩秘书通过"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模块维护学位论文答辩安排,并在答辩前至少提前一周进行确认答辩秘书准备答辩相关材料: 1.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分表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表决票 3. 复旦大学位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 4.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答辩费用清单	答辩秘书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 文评阅、答辩费用清单 》各系中心教学主任签 字后,直接盖学院院章 即可
5月25日前	学位论文答辩	系中心组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会议,答辩会议涉及材料如下: 1. 硕士学位论文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 3.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分表 4.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表决票 5. 复旦大学学位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	学位申请人 答辩秘书 答辩委员会	答辩经全体成员2/3及 以上同意为通过
	维护答辩结果	答辩秘书通过" <u>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u> "模块维护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表决情况	答辩秘书	
	提交学位申请	学位申请人通过" <u>研究生学位申请</u> "模块提交终稿学位论文,导师通过" <u>研究生学位论文导师审核</u> "模块予以审核	学位申请人 导师	
5月31日前	学位评定分委 员会会议	由分委员会主席组织委员召开会议,涉及材料如下: 1.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申请书 2. 复旦大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授予硕士学位表决票 3. 复旦大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情况汇总报告(提出授予硕士学位名单、暂缓及不授予学位人员名单)	研究生秘书 分委员会秘书 分委员会	
	上报分委员会 表决结果及相 关材料	学院通过" <u>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管理</u> "维护分委员会表决结果,并向学位办提交以下材料: 1. 复旦大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情况汇总报告 2. 由学院负责人审核签名的经分委员会表决通过授予硕士学位人员汇总表 3. 授予硕士学位人员的硕士学位论文每人1本		学位论文封面须同时有 中英文题目,双面打印
6月14日前后	校学位评定委 员会会议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通过授予或不授予硕士学位人员的备案名单	校学位委员会	
	学位证书的领 取	领取学位证书的前提条件: 1. 出示毕业证书原件," <u>离校服务系统</u> "中的"发放学位证(院系教务办/研究生院学位办)"一项显示为"可办理" 2. 申请学位时文章尚未正式发表者除须出示刊登申请学位所需发表文章的期刊原件之外,还须提供经由导师、或系中心教学主任、或教学秘书签字的杂志封面、目录页和文章首页复印件。若文章是登载在无法获取期刊杂志原件的国外杂志上,且已经在网页上正式出版的,仅需提供经由导师、系中心教学主任或教学秘书签字的带有网页信息和页码的全文打印件	学位申请人	获得学位人员需通过 <mark>图</mark> <u>书馆网站</u> 上传电子版学 位论文
	学位获得者人 事档案材料归 档	学院将相关材料存入学生人事档案。归档材料如下: 1. 复旦大学授予硕士学位的决定 2. 复旦大学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加盖学院公章)	研究生秘书 研究生辅导员	授予硕士学位的决定由 学院统一到研究生院领 取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上半年硕士学位申请、审核程序(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截止时间	工作项目	工作要求	责任人	备注
9月30日前	学位获得者学 位申请材料归 档	学院将学位获得者学位申请材料交至档案馆存档,材料如下: 1. 学院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名单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申请书 3.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 4.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评分表 5.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表决票 6. 复旦大学学位论文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 另外,学院向图书馆提交授予学位人员的硕士学位论文每人1本	研究生秘书	图书馆收存非涉密论文 学位论文封面须同时有 中英文题目,双面打印

研究生院学位办

联系地址: 邯郸校区第一教学楼1309室

联系人: 任老师 陈老师 联系电话: 65642137 65642764

E-mail: renhong@fudan.edu.cn rbchen@fudan.edu.cn

信息学院教学办

联系地址: 邯郸校区遗传楼327 江湾校区交叉二号楼B2009

联系人: 蒋老师 吴老师 联系电话: 31242678 31242679

E-mail: mexy@fudan.edu.cn

## 学位工作相关各模块链接

"研究生学籍基本信息"模块: http://yzsfwapp.fudan.edu.cn/gsapp/sys/wdxjfudan/\*default/index.do?

"研究生学位申请"模块: http://ehall.fudan.edu.cn/bsdt.html

"研究生学位论文导师审核"模块: http://yzsfwapp.fudan.edu.cn/gsapp/sys/dszdxwxmsfudan/\*default/index.do?

"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管理"模块: http://yzsfwapp.fudan.edu.cn/gsapp/sys/lwssglappfudan/\*default/index.do?

"离校服务系统": http://www.urp.fudan.edu.cn:99/

图书馆网站: http://www.library.fudan.edu.cn/2018/0428/c34a43/page.htm